

证券代码：839205

证券简称：盛昌电气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许昌豫盛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1月5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许昌豫盛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1月5日以紧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胡明强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等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3 股，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7 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《2025 第三季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4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于小创先生为新任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李伟霞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现提名于小创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6 年 1 月 22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相关议案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许昌豫盛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许昌豫盛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1月7日